

平顶山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平示范营商办〔2021〕16号

关于印发《示范区优化营商环境宣传工作方案》 的通知

滢阳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区直各有关单位：

为营造营商环境良好舆论氛围，加大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宣传力度，区营商办结合我区实际制定了《示范区优化营商环境宣传工作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示范区优化营商环境宣传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河南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相关要求，进一步增强各级各部门营造营商环境良好舆论氛围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切实提升市场主体、人民群众对优化营商环境政策法规的知晓率和认知度，全面做好舆论宣传引导工作。结合我区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及市委市政府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各项工作部署，按照积极稳妥、正面引导的工作原则，坚持政府主导、社会参与、上下联动，充分发挥报刊、电视、广播、互联网、新媒体等功能作用，全方位、多层次、高频率、立体式宣传全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部署、改革举措及亮点成效，着力营造“人人关心营商环境、人人维护营商环境”的良好氛围。

二、宣传重点

1. 加大政策法规宣传。采取多种措施，依托主流媒体，全方位、多角度宣传党中央、省、市、区有关优化营商环境各项政策文件，尤其要加大对国务院《优化营商环境条例》、《河南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的宣传解读，努力营造亲商护商的良好氛围。

2. 突出重点工作。结合示范区 2021 年“一号改革工程”重点任务清单、贯彻落实《河南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重点任务分工、贯彻落实全省、全市营商环境大会重点任务分工等一系列全局性策文件要求，大力宣传各级各部门贯彻落实示范区党工委、管委会决策部署的具体行动，以及在行政效能、职能转变、作风建设、问题破解等方面的改革成效。

3. 聚焦特色亮点宣传。突出各镇办、各部门在推动我区优化营商环境建设中的特色亮点、经验做法和典型事例，尤其是对涉企优惠、便民政策、服务群众等方面的重要活动、具体措施和成效进行宣传推广，推动各项政策、措施落地落实落细。

4. 强化正反典型宣传。积极挖掘、选树榜样，深入报道企业对我区改善营商环境的热烈反响、群众对解决热点难点问题的切身体会等鲜活的实例，同时，坚决曝光反面典型，对营商环境中消极应对、敷衍塞责、甚至打击报复企业的，在执法过程中“吃拿卡要”的，简政放权明放暗不放等行为要及时曝光。

三、宣传方式

1. 强化专栏运用。持续发挥平顶山日报开辟的“打造一流营商环境”专栏作用，适时开通示范区快报优化营商环境专栏，重点围绕我区优化政务环境、市场环境、法治环境、宜居宜业环境、企业服务等方面持续开展各项报道。各部门、一镇三办要根据我区营商环境工作重点，精心选题，每半月向区营商办报送关

于本地区本部门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部署、进展动态和特色成效新闻信息稿件等不少于1篇，区营商办将及时推送优化营商环境专栏或专刊。（责任单位：平顶山日报社、区直有关部门、一镇三办）

2. 建立新闻发布制度。组织专题系列新闻发布会，通过区政府新闻发布平台，邀请各部门召开主题新闻发布会，解读介绍优化营商环境政策、发布工作动态，及时解答各方疑惑，传递主流声音。（责任单位：新闻中心）

3. 开展专题访谈。围绕不同阶段的主要任务，采取人物专访和邀请嘉宾做客直播间等形式，在适当时间邀请各部门、各镇办有关负责同志等，围绕我区优化营商环境建设，畅谈工作做法和成效，创新思路和设想。（责任单位：新闻中心、平顶山日报社、广播电视台）

4. 做好动态报道。组织记者深入一线采访，及时报道各部门、镇办贯彻落实各项政策措施的生动实践和取得的成果。新闻中心要积极策划选题，主动对接中央、省级、市级重要新闻媒体，做好优化提升营商环境工作中发现特色亮点工作的推荐上报，邀请媒体来平采访，协调刊播相关报道，形成宣传声势。（责任单位：新闻中心、平顶山日报社、广播电视台）

5. 组织宣讲活动。组织涉企政策宣讲，各部门要根据各自职能，设计制作形象生动、通俗易懂的宣传手册、挂图海报等统

一宣传资料，并组织活动对外发放。利用会议、集体活动等时机，多渠道、多方式组织政策宣讲。区直各有关部门每半年至少举办一次本行业领域涉企政策宣讲活动；各镇办自行组织政策宣讲。

（责任单位：区直有关部门、一镇三办）

6. 扩大网络宣传阵地。统筹协调报、网、微、端、屏，对营商环境立体化宣传。在政府门户网站开设营商环境专栏，推送工作动态和相关政策。各部门、镇办要利用微信、微博等手机端应用，在集纳转载上级主要媒体重点报道的同时，主动策划推出各具特色的网络报道。要创新宣传方式，充分利用抖音、视频号、微动漫等群众广泛接受的宣传手段报道各地各部门好做法、好经验。（责任单位：新闻中心、综合办公室等区直有关部门、一镇三办）

7. 开展公共区域宣传。精心策划户外宣传设计方案，推出有特色有内涵营商环境宣传口号和形象广告，通过政策公示、公益广告、宣传标语、电视游标、宣传手册等形式，在各主要窗口单位、公园、广场等公共场所、电子屏幕大范围开展宣传。（责任单位：新闻中心、区城管局等区直有关部门、一镇三办）

四、工作要求

1. 高度重视，落实责任。新闻中心全面统筹协调营商环境宣传，营造积极正面的舆论氛围；各部门、一镇三办要高度重视营商环境建设宣传工作，充分认识营商环境宣传工作的重要意义。

要形成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抓落实，明确目标任务、宣传重点，落实责任人员，认真组织实施的工作体系。

2. 突出主题，把握导向。要坚持正面宣传为主，舆论监督为辅，加大对优化提升营商环境工作宣传力度，深入宣传示范区党工委、管委会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的政策和决策部署。宣传报道阵势要强、容量要大，有深度、有广度、有厚度，形式多样。同时，坚持准确及时原则，以正反两方面典型事例和真实数据，真实客观向社会公开营商环境建设成效。

3. 整合资源，形成合力。整合一切可以利用的资源，加强相关部门间沟通协调，充分利用报纸、电视、广播、网络、手机等媒体、媒介，创新宣传形式，丰富宣传内容，加大宣传力度，形成市县两级各部门密切配合，新闻媒体踊跃参与，社会各界积极响应，人人参与宣传的良好氛围。